



“一带一路”倡议下“走出去” 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研究

刘梅玲 付建华 周钢战 任晓慧 吴忠生

摘要：本文基于257个有效调研样本，重点对受访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业务开展情况、财务信息化建设情况、财务信息化建设的价值和挑战、财务信息化建设中的迫切需求和财务信息化的未来发展等方面进行调查和分析，并以推动“一带一路”“走出去”企业进行高质量财务信息化建设、促进企业内外部利益相关者之间的互联互通为目的，建议财政部门加强对全球化发展进程中会计跨境监管问题的沟通交流，财务软件供应商提供多层次数字化产品和服务，相关教学机构为“走出去”企业提供理论支撑并探索国际化会计人才培养新模式，会计师事务所加强对“走出去”企业的国际化专业咨询服务。

关键词：“一带一路”；“走出去”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互联互通

中图分类号：F23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3-286X(2020)11-0019-05

一、调研概况

数字经济正在成为全球经济增长的重要驱动力。在“一带一路”倡议的推动下，全面提升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将数字经济视作新的经济增长点，正成为越来越多“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选择。加强会计基础设施建设，包括会计准则和制度体系建设、会计队伍建设和会计监管体系建设，使“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会计信息实现互联互通，降低贸易和资本流动过程中的交易成本，能够为“一带一路”合作提供重要的支撑。而在会计及其相关领域快速推进的数字化，是数字丝路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无疑

可以大大增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企业内部、企业与利益相关者之间会计信息的互联互通，夯实会计基础设施，促进“一带一路”合作。

本次调研由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一带一路’会计研究中心”发起并完成，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等机构共同参与，旨在从财务信息化、税制改革应对和财务人员数字化能力三个方面探讨“数字联通‘一带一路’”的路径和方法，促进“一带一路”数字联通的广度、深度和质量。调研问卷由课题研究团队联合设计，包括财务信息化、税制改革和财务人员数字化能力三大部分，面向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的

全国会计领军学员和EMPAcc（高级会计专业硕士）学员、ACCA中国区会员和合作伙伴、某财务软件公司客户企业有针对性地发放和跟进。问卷集中调查时间为2018年4月4日至28日，共计收回有效问卷257份，后续还进行了访谈，整体调查时间截止到2019年8月。

二、受访对象及其在“一带一路”开展业务的情况

（一）受访人员基本情况

1. 受访人员管理层级。本次调研的受访人员中，中高层管理者占比超过70%，管理层级较高。其中，中层管理者居多，占比45.14%，主要包括财务经理、

基金项目：中国会计学会重点会计科研课题(2018)“‘走出去’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遇到的会计问题研究——基于财务信息化视角”(2018ASC003)

作者简介：刘梅玲，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付建华，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周钢战，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专家；任晓慧，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总监；吴忠生，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

投资运营经理、财务信息化经理、审计部长和项目经理等；高层管理者次之，占比26.07%，主要包括股东、总裁、合伙人、执行董事、专职监事、总经理、财务总监和总会计师等；基层业务人员占比(22.96%)和高层管理者相仿，主要包括财务岗位、会计岗位、审计岗位、信息化岗位和投资岗位等；技术专家也占一定比重(5.84%)，主要包括实施顾问、咨询专家和法律顾问等。

2. 受访人员对财务信息化工作的熟悉程度。本次调研的受访人员中，熟悉财务信息化工作的比例高达85%以上。可见，受访人员对于问卷调研中财务信息化部分的调研题目熟悉程度高，其选项和观点可靠性强。

(二) 受访企业基本情况

1. 受访企业所属国家。受访企业中，中资企业占比90%，涵盖内地和香港企业；外资企业占比10%，主要来自美国、欧洲(德国、法国、英国、芬兰)、东南亚(新加坡、印度尼西亚)、南亚(印度、斯里兰卡)、中亚(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土库曼斯坦)、非洲(刚果)和俄罗斯等国家和地区。

2. 受访企业所属行业。受访企业来自15个行业，位居前五位的是金融服务、工业制造、工程及施工、能源(包括石油与天然气)和科学技术，分别占比25.29%、18.29%、13.62%、10.89%和7.39%。其他行业占比也较高(16.34%)，主要涉及通信行业、软件行业、咨询服务行业、投资运营行业、新闻媒体行业等。

3. 受访企业的规模分布。受访企业的年度营收规模呈现两头高中间低的V形，1亿美元或以下的企业居多，占比30.35%。受访企业的人员规模亦呈现V形，5000人以上的企业和500人以下的企业分别位居第一和第二。

(三) 受访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业务开展情况

1. 业务开展状态。受访企业中，超

过60%的企业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另有20%的企业已准备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可见，“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之间的经济合作空间广阔，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意向明朗。

2. 已开展业务企业的机构数量。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超过70%的企业设有10家以内的分支机构，约有15%的企业设有11~50家分支机构，也有少量企业设有50家以上分支机构，还有6%的企业未设分支机构。可见，尽管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较多，占比较大，但多数企业尚处于业务开展的初期探索阶段。

3. 已开展业务企业的机构分布。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超过75%的企业在东南亚地区设有分支机构，其次是俄罗斯(37.82%)，中亚地区、南亚地区、中东地区和中欧地区基本持平(占比20%~30%)，非洲低于20%。可见，东南亚地区仍是受访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业务的重点区域。

4. 已开展业务企业的投资领域。对于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156家企业，第一层级的投资领域是基础设施建设，占比37.18%；第二层级的投资领域是投资建厂、拓展海外市场、工业制造、金融服务和海外并购，占比15%~20%；第三层级的投资领域是专业服务、电子商务、大宗物资贸易和仓储物流，占比10%左右。其中，专业服务涉及会计、审计、税务、法律等专业领域。其他领域包括教育、医疗、计算机技术、能源、旅游住宿、政府合作项目等，占比约10%。可见，目前阶段，基础设施建设仍为受访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重点投资领域。

5. 已开展业务企业的投资方式。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

业中，近70%的企业通过“在海外当地开设分支机构”进行投资，约35%的企业通过“在海外当地接手项目”进行投资，约30%的企业通过“收购海外当地企业”进行投资，约10%的企业通过“购买海外当地新业务”进行投资，还有10%的企业通过承担海外业务、派驻工作人员、开展国际贸易等方式，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企业和机构开展合作。可见，在海外当地开设分支机构是企业“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的主要方式。

三、受访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现状

(一) 海外当地财务信息化模块应用情况

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156家企业，在海外当地广泛采用财务核算和财务报表两个财务会计模块(分别占比88%和77%)，较多采用资金管理、差旅费用管理、预算管理、成本管理和内部报表管理等管理控制模块(占比为35%~55%)，较少采用财务共享平台、投资管理、电子会计档案管理、绩效管理和电子发票管理等提高财务工作效率的模块(占比约为15%~35%)。可见，“走出去”企业最为关心的是财务会计类模块的正常运转(含财务核算和财务报表等模块)，其次是财务内控和风险管理类模块(如资金管理、差旅费用管理、预算管理、成本管理和投资管理)，第三是决策支持类模块(如内部报表管理和绩效管理)，最后才是提高财务运转效率的模块(如财务共享平台、电子会计档案管理和电子发票管理等)。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企业财务信息化模块应用水平较高，平均占比高出约10个百分点。

(二) 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投入规模
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

务的156家企业中,千万美元级以上的财务信息化投资高达40%,百万美元级以上的财务信息化投资高达78%。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投入规模更大,百万美元级以上的财务信息化投资占比合计高出约32个百分点。

(三) 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投入分布

1. 投入数量分布。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95%以上的企业有计算机等硬件和财务信息化软件方面的投入,80%以上的企业有网络服务和数据库方面的投入,70%以上的企业有系统维护、咨询服务、本企业人力和实施服务四方面的投入。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在财务信息化投入分项中的企业数量占比平均高出约5个百分点。

2. 投入额度占比。在财务信息化的建设和维护过程中,位居投入金额前三位的是计算机等硬件投入、财务信息化软件投入和数据库投入,占比合计超过55%。网络服务投入、系统维护投入、咨询服务投入、本企业人力投入和实施服务投入较为相近,各自占比7%~9%。此外还有2.5%的其他投入。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在计算机等硬件投入、数据库投入、咨询服务投入方面的投入占比略高,平均占比高出约2.4个百分点。

(四) 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的实现方式

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超过半数的企业通过在本企业原有财务信息系统基础上进行一定的二次开发实现财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约40%的企业直接沿用本企业原有财务信息系统,约60%的企业使用海外当地的财务信息系统,还有2%的企业暂未将海外公司纳入企业的财务信息化体系。可见,在本企业原有财务信息系

统基础上进行一定的二次开发,是企业开展“一带一路”业务时进行财务信息化建设的主要方式。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在财务信息化互联互通方面,即采用统一的财务信息系统或集成的财务信息系统,具备更高水平,合计占比高出约30个百分点。

四、受访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的价值与挑战

(一) 企业信息化为企业带来的核心价值

1. 价值数量分析。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96%以上的企业认为,“支持常规业务开展”是企业信息化建设和应用的价值所在;80%左右的企业认为企业信息化有助于企业的信息共享、加强风险管理、提升生产效率、支持业务扩张、提高生产能力;70%左右的企业认为企业信息化可以加强客户关系、提高市场占有率、削减企业成本、创造新的收入来源、支持新的商业模式、有助于企业的绿色发展。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认为企业信息化价值更高的,平均数量占比高出3.5个百分点。

2. 价值占比分析。对于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156家企业,支持常规业务开展成为企业信息化建设为企业带来的最为核心的价值(占比近25%),其次是有助于企业的信息共享(占比10%),最后是支持业务扩张、提升生产效率、提高生产能力和加强风险管理(各自占比约8%)。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在支持常规业务开展、有助于企业的信息共享、提高市场占有率三方面的价值略高的平均占比高出约2.7个百分点。

(二) 财务信息化为企业带来的核心价值

1. 价值数量分析。已在“一带一路”

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96%以上的企业认为,“支持业务开展”是企业财务信息化的价值所在;80%左右的企业认为财务信息化有助于企业提高处理效率、提升标准化程度、提高信息质量、降低经营风险和节约运行成本;70%左右的企业认为财务信息化有助于创造新的财务价值、提升企业形象、加强与内外部客户的沟通。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认为企业财务信息化价值更大的,平均数量占比高出3.5个百分点。

2. 价值占比分析。对于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156家企业,支持业务开展成为财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为企业带来的最为核心的价值(占比超过20%),其次是提高处理效率(占比13%),之后是提升标准化程度、提高信息质量、节约运行成本和降低经营风险(分别占比约10%)。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在支持业务开展、提升标准化程度、节约运行成本三方面的价值略高的平均占比高出约1.8个百分点。

(三) 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面临的障碍

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近半数的企业认为进行财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的最大障碍是企业当前使用的财务信息系统不支持国际化业务,海外当地电力、网络、通信等基础设施不完备,财务信息系统软件商海外当地支持力量缺乏;超过20%的企业认为海外当地不允许使用外国的财务信息系统、本企业人财物支持力度不够也是障碍;约3%的企业认为还有其他障碍,如区域化特殊要求无法得到满足等。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认为财务信息系统软件商海外当地支持力量缺乏,海外当地电力、网络、通信等基础设施不完备,企业当前使用的财务信息系统不支持国际化业

务这三方面障碍偏大的平均占比高出约9个百分点。

(四) 财务信息化建设可能带来的负作用

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超过65%的企业认为财务信息化建设可能带来数据安全风险,超过35%的企业认为无法灵活开展业务,近30%的企业认为无法及时审批流程,超过20%的企业认为带来经营合规风险,还有5%的企业认为可能带来其他负面作用,如形成信息孤岛、带来政策风险、税收风险等。可见,数据安全是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需关注的首要风险。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认为无法及时审批流程的负作用明显的占比高出约6个百分点。可见,及时审批流程值得国际化的企业特别关注。

五、受访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的迫切需求

(一) 企业财务信息系统迫切的功能需求

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近80%的企业认为需要系统支持海外当地财务合规,超过70%的企业认为需要系统支持多准则应用,超过60%的企业认为需要系统支持多语言应用,40%左右的企业认为需要系统与海外当地税务直连和银行直连,也有企业对提高系统效率和报表中心灵活多样提出了需求。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企业对于支持海外当地财务合规和支持多准则应用的需求较为迫切,占比分别高出约13个百分点和4个百分点。

(二) 企业财务信息系统的语言支持需求

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对界面支持英文、界面支持中文和界面支持海外当地语言的需求

位居前三(平均占比超过68%),对处理内容的多语言支持位居其次(各自占比均超出过50%)。可见,相对于处理内容的多语言支持,企业财务信息系统对系统界面的多语言处理需求更为迫切。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企业对于企业财务信息系统的语言支持需求普遍较高,平均占比高出约8.5个百分点。

(三) 影响企业财务信息系统性能的因素

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超过80%的企业提到海外当地所用网速等基础设施水平,近60%的企业提到财务信息系统本身的性能,50%的企业提及财务信息系统用户的操作能力和所用数据库的性能,40%的企业提及所用操作系统的性能,还有超过20%的企业提及所用计算机本身的性能。可见,“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财务信息系统和数据库的性能、用户的操作能力皆有待进一步提升。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企业认为各因素对财务信息系统的性能影响程度更大,平均占比高出约3个百分点。

六、受访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的未来发展

(一) 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中的技术期望

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中,超过70%的企业期望在财务信息化中使用大数据和云计算,近50%的企业期望使用移动互联网,40%左右的企业期望使用数据安全技术和人工智能,近20%的企业期望使用图像识别、区块链和物联网。可见,大数据和云计算是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最为关注的新技术,其次是移动互联网、数据安全技术和人工智能。

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企业相比,企业对大数据的使用期望高出13.5个百分点,对于云计算、移动互联网、数据安全技术和人工智能和图像识别的使用期望平均高出约1个百分点,对于区块链和物联网的使用期望略低(平均低出4.5个百分点)。

(二) 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中的互联互通

关于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中的互联互通,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136家企业提出了具体见解:超过55%的企业认为应实现财务系统内部的互联互通,包括财务会计信息系统内部的互联互通(如财务核算统一、财务报表统一、核算与报表互联、财务共享服务等)、管理会计信息系统内部的互联互通(如预算管理的统一、财务分析的统一)、财务管理信息系统内部的互联互通(如资金集中管理、费用与报账、项目投资管理等)以及三类系统之间的互联互通(如资金管理和预算管理、预算管理和业务管理等)。超过20%的企业认为,应实现业务财务系统互联(如产品生命周期管理、高级计划与排程管理等)和数据共享(包括财务数据共享、管理会计信息共享、业务数据共享、外部信息共享等)。约10%的企业认为,应实现企业内部管理与业财系统互联(包括业财和风控、OA与业务、业务处理流程、集团管控、实时沟通等),以及企业与外部利益相关方互联(包括银企直联、供应链互联、税企直连、汇企直连等)。约4%的企业认为,应实现数据标准统一、财税政策法规统一、财务税务系统互联(含票据与税务)、会计准则转换。还有企业提及业务系统内部互联、人才交流、语言统一、数据库统一和管理系统内部互联等互联互通需求。与尚未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业务的61家企业的具体见解相比,企业对财务系统内部互联、业务财务系统互联、企业内外互联、数

据标准统一、财务税务系统互联、业务系统内部互联、数据库统一等方面的互联互通需求略高,平均高出约3个百分点。可见,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应首先满足财务系统内部的互联互通,其次是业务财务系统互联和数据共享。

七、助力“走出去”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和应用的建议

(一) 对财政部门的建议

财政部门应加强对全球化发展进程中会计跨境监管问题的沟通交流。在企业“走出去”过程中,无论是要破除业务投资领域的当地政府管制,还是利用数字化手段应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会计数字对接方面的挑战(如会计准则差异、资金管理要求、税收政策差异等),都需要就全球化发展进程中的会计相关跨境监管问题加强沟通交流。建议可充分联合财政部智库、专业会计组织、研究机构和相关企业,搭建多样化的沟通交流平台,构建密切的沟通交流机制,在促进贸易畅通的同时,推动沿线国家会计相关监管标准的趋同和跨境监管合作机制的建立与完善。

(二) 对财务软件供应商的建议

财务软件供应商应抓住“一带一路”机遇提供多层次数字化产品和服务。正如上述调研分析,“企业当前使用的财务信息系统不支持国际化业务”“海外当地电力、网络、通信等基础设施不完

备”和“财务信息系统软件商海外当地支持力量缺乏”是“走出去”企业财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中面临的最主要的障碍。因此,考虑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适用的会计准则差异较大,数字化进程不一,我国数字化服务企业应通过产品输出、技术输出和理念输出,助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企业财务信息化水平的提升和会计数字的互联互通。一方面,优化和升级自身品牌,打造国际化产品(如支持海外当地财务税务合规、多准则及准则间自动转换、多语言及语言间自动转换等)、平台(如财务云、政府云等)和服务(如多方共同投资成立财务共享服务公司、加强服务力量分布等),助力“走出去”企业会计数字的互联互通。另一方面,应考虑不同国家数字化进程差异,提供多层次的、适用于有关国家国情的数字化产品和数字化转型解决方案。

(三) 对会计相关教学科研机构的建议

相关教学科研机构应为“走出去”企业提供理论支撑并探索国际化会计人才培养新模式。针对“走出去”企业财务工作中面临的语言沟通问题、会计准则问题、税政法规问题、国际化资金管理问题、货币问题甚至文化问题等,教学科研机构应开展系统的理论性和实践性专业研究。针对国际化会计人才需求,应探索高层次人才的国际化、数

字化胜任能力培养方式。建议企业(集团)可与教学科研机构开展战略合作,共同设立人才培养项目,定期组织学习,不断提升财会人员专业素质与能力。关于人才培训项目的运作,建议以专业教学科研机构牵头,联合国际化会计师事务所、国际化咨询机构(包括会计、税务、法律等领域)、国际化财务管理软件服务供应商、“走出去”的先进企业等联合开展。

(四) 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会计师事务所应加强对“走出去”企业的国际化专业咨询服务,为企业“走出去”保驾护航。国际化会计师事务所具有相对丰富的国际化财务专业问题解决方案和咨询经验,可助力解决企业国际化过程中遇到的准则差异、税法差异、资金安全以及语言沟通和文化疏通等问题。此外,会计师事务所应积极与国内财务管理软件供应商合作,积极促进财务数字化项目的咨询和落地,例如,如何借助多账簿技术和工具解决跨国财务会计核算和报告,如何借助事项会计云产品解决跨国管理会计核算和报告,如何借助云平台和云服务模式突破海外当地基础设施的限制,如何借助全球财务共享服务中心支持中资企业海外业务的开展,以及如何借助财税一体化方案促进“走出去”企业的管理模式创新等。

责任编辑 李卓

(上接第18页)原租赁准则(2006)及解释1号之所以规定租金总额需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进行分摊,意味着承租人享受的使用权在整个租赁期内是没有区别的,这支持了免租期的租赁费用并非装修的增量成本,不直接归属于装修成本的观点。另外,将免租期的租金资本化再在以后经营期内摊销的做法,有悖原租赁准则(2006)及解释1号上述规定的初衷。

笔者认为,租金费用是企业为取得控制租赁资产使用的权利而发生的支出,装修期间的租金费用属于使装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必要支出,可归属于装修支出,应予资本化与其他装修支出一并计入“长期待摊费用——装修支出”。

另外,企业施行财政部于2018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承租人于租赁期间发生的装修或更

新改造费用与上述同一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发生的装修或改造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在租赁期限与装修或改造预计可使用期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直线法摊销;对于装修或改造期间发生的使用权资产的摊销(租赁费用)也应资本化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毕马威、普华永道、立信等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技术专家对本文提供了宝贵的意见)

责任编辑 王词